

1. 本系招收之雙主修或輔系生之必修課程皆隨班附讀，不另行開專班授課。
2. 本校外文中心開設之大學外文課程不得抵免本系雙主修或輔系規定之必修課程。
3. 全學年科目，未選修或未通過上學期者不得跳修下學期，重(補)修亦同。
4. 雙主修者必須從低階課程開始修讀，未修畢低一階課程不得修讀較高一階課程（初級→中級→進階→專業）。

[illegible]

歐洲語文學系【德文組】專業必修科目一覽表〔114學年度雙主修生適用〕

[illegible]

歐洲語文學系【西班牙文組】專業必修科目一覽表〔114學年度雙主修生適用〕

[illegible]

歐洲語文學系輔系科目表〔適用對象：核准自114學年度起修讀之輔系生〕

分類	法文組	德文組	西班牙文組
必修課 (16學分)	1. 初級法文閱讀 (必，全學年，4學分) 2. 初級法文語法 (必，全學年，4學分) 3. 初級法文聽力會話 (必，全學年，4學分) 4. 初級法文應用 (必，全學年，4學分)	1. 初級德文閱讀 (必，全學年，4學分) 2. 初級德文語法 (必，全學年，4學分) 3. 初級德文聽力會話 (必，全學年，4學分) 4. 初級德文應用 (必，全學年，4學分)	1. 初級西文閱讀 (必，全學年，4學分) 2. 初級西文語法 (必，全學年，4學分) 3. 初級西文聽力會話 (必，全學年，4學分) 4. 初級西文應用 (必，全學年，4學分)
選修課 (3學分)	全校選修課一門，其科目名稱與「歐洲」或「歐盟」相關之選修課（不含通識課）。 1. 考量全校性科目名稱具「歐洲」或「歐盟」相關之課程較少，選讀不易，本系放寬選修課之規定，修定為：一門3學分全校性的選修課，其科目名稱與「歐洲」（包括東歐、西歐）或「歐盟」相關之課程（不含通識課），並擴大認可範圍，即：各語組輔系生選讀之選修課，其名稱得選讀該語言或該語系國家相關之課程。 2. 輔系生選讀之名稱與上述相關之課程，若僅為2學分者，得以2科（4學分）折抵一門3學分全校性的選修課。		
小計	19學分	19學分	19學分